

您当前的位置: [首页](#) > [行业新闻](#) > [传感器](#)

## 行业新闻

📄 自动化仪表

📄 分析仪器

📄 医疗仪器

📄 **传感器**

📄 仪器材料

📄 电子电工

📄 试验设备

📄 环境监测

📄 光学仪器

📄 控制系统

## 政策释放“利好信号”，噪声监测企业的机会来了

🔗 来源: 仪表网 🕒 2023-03-17 🗨️ 字体: 小 中 大

噪声通常指影响人们生活、学习、工作的声音，即产生干扰、不被需要的声音称为噪声。近几年噪声污染随着城市工业化的快速发展在逐步扩大，传统三大污染：大气污染、水污染、土壤污染，三足鼎立的格局被打破，噪声污染已成为环境污染的“新贵”。

为加强噪声污染防治，2023年初，生态环境部等16部门联合印发《“十四五”噪声污染防治行动计划》，提出通过实施噪声污染防治行动，基本掌握重点噪声源污染状况，不断完善噪声污染防治管理体系，有效落实治污责任，稳步提高治理水平，持续改善声环境质量，逐步形成宁静和谐的文明意识和社会氛围。到2025年，全国声环境功能区夜间达标率达到85%。

与此前发布的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、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、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相类似，这次的噪声污染防治行动计划也是采取“十条”的形式，所以噪声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又被业内称为“声十条”。

进入“十四五”时期，污染防治攻坚战从“坚决打好”变成了“深入打好”。“深入”的体现之一，就是增加了噪声污染防治行动。

随着蓝天、碧水、净土污染防治攻坚战逐渐取得成效，噪声问题逐渐暴露出来，成为了我国环境领域的突出短板。数据显示，2022年，噪声扰民问题占全部生态环境信访投诉举报的45.0%，接近一半，高居各环境污染要素的第2位。

正因为如此，所以国家相继出台“噪声污染防治法”和“声十条”，提出实施噪声污染防治行动，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环境问题。

实施噪声污染防治行动，首要的就是监测。《“十四五”生态环境监测规划》指出，在2025年底前，地级及以上城市全面实现功能区声环境质量自动监测并与国家联网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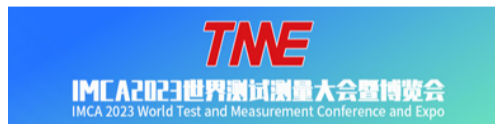
与此同时，根据2022年11月发布的《中国环境噪声污染报告》内容，针对各类环境噪声(工业噪声、建筑施工噪声、交通运输噪声和社会生活噪声)污染，各级地方人民政府采取了多种防治举措，并将环境噪声监测作为噪声污染监管工作的重要抓手。

数据显示，截至2021年底，全国县级及以上城市生态环境部门设置了1692个功能区声环境自动监测站点和735个道路交通声环境自动监测站点，全国县级及以上城市安装了6.2万余套建筑施工噪声自动监测设备、约700套工业噪声自动监测设备。

相较于手动监测，噪声在线监测设备将成为“十四五”期间，政府进行噪声监管的主要手段。这将为噪声监测设备的生产、运维企业带来很多商机。有志于此的企业，还需要尽快入手，提早准备，从而抓住今年“国家声环境质量监测站点”布点的这一波机会，以及今后省控、市控、工业、交通等领域的后续需求。



留言咨询



73

好文章，需要你的鼓励

[上一章](#) [下一章](#)

📝 留言

🔗 分享至  [首页](#) | [学会概况](#) | [加入学会](#) | [在线留言](#)

深圳市仪器仪表学会

☎ (+86)0755-23219765

✉ 168305548@qq.com

📄 518125

🌐 www.c1718.com

📍 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新玉路84号2栋2层办公室